
中加颐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年第3季度报告

2024年0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年10月24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4年10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4年07月01日起至2024年0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加颐睿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06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07月25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382,379,308.88份
投资目标	力争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长期内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内，通过对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国家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国家产业政策及资本市场资金环境的研究，积极把握宏观经济发展趋势、利率走势、债券市场相对收益率、券种的流动性以及信用水平，结合定量分析方法，确定资产在非信用类固定收益类证券（国债、中央银行票据等）和信用类固定收益类证券之间的配置比例。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加颐睿纯债债券A	中加颐睿纯债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066	006067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380,770,664.91份	1,608,643.97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年07月01日 - 2024年09月30日)	
	中加颐睿纯债债券A	中加颐睿纯债债券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40,847,551.56	25,329.87
2.本期利润	-4,758,751.76	-407.6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10	-0.0001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557,371,530.89	1,644,864.52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03	1.0225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加颐睿纯债债券A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13%	0.08%	0.26%	0.10%	-0.39%	-0.02%
过去六个月	1.14%	0.06%	1.32%	0.09%	-0.18%	-0.03%
过去一年	3.54%	0.05%	3.53%	0.07%	0.01%	-0.02%
过去三年	10.95%	0.04%	5.97%	0.06%	4.98%	-0.02%
过去五年	19.88%	0.05%	8.14%	0.06%	11.74%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6.73%	0.05%	11.18%	0.06%	15.55%	-0.01%
------------	--------	-------	--------	-------	--------	--------

中加颐睿纯债债券C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4%	0.09%	0.26%	0.10%	-0.60%	-0.01%
过去六个月	0.82%	0.07%	1.32%	0.09%	-0.50%	-0.02%
过去一年	3.02%	0.05%	3.53%	0.07%	-0.51%	-0.02%
过去三年	9.10%	0.05%	5.97%	0.06%	3.13%	-0.01%
过去五年	16.95%	0.06%	8.14%	0.06%	8.81%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3.25%	0.05%	11.18%	0.06%	12.07%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加颐睿纯债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8年07月25日-2024年09月30日)



中加颐睿纯债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8年07月25日-2024年09月30日)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于跃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1-12-15	-	12	于跃先生，伦敦帝国理工大学金融数学硕士。2012年5月至2015年5月，任职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固收投资经理助理；2015年6月至2019年11月，任职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固定收益投资经理。2019年12月加入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中加优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0年3月4日至2021年8月20日）、中加丰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0年5月7日至2021年8月20日）、中加颐信纯债债券型

				<p>证券投资基金（2020年3月4日至2021年12月21日）、中加瑞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0年3月4日至2022年3月28日）、中加瑞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0年11月25日至2022年11月15日）、中加颐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0年3月3日至2022年12月29日）、中加科丰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0年5月13日至2024年3月18日）、中加享利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0年2月19日至2024年3月18日）、中加安盈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6月20日至2024年4月1日）的基金经理，现任中加颐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0年3月3日至今）、中加颐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1年12月15日至今）、中加纯债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4月29日至今）、中加丰盈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5月13日至今）、中加博盈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9月13日至今）、中加博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3年11月24日至今）、中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4年5</p>
--	--	--	--	--

					月10日至今)的基金经理。
--	--	--	--	--	---------------

注：1、任职日期说明：本基金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本基金合同生效日，后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以及历任基金经理的离任日期为公司相关会议作出决定的公告（生效）日期。

2、离任日期说明：无。

3、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中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从业人员范围的相关规定。

4、本基金无基金经理助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管理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公平对待各类投资人，保护各类投资人利益，避免出现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定了《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管理办法》，对公司管理的各类资产的公平对待做了明确具体的规定，并规定对买卖股票、债券时候的价格和市场价格差距较大，可能存在操纵股价、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情况进行监控。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不公平交易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同日反向交易控制的规则，并且加强对组合间同日反向交易的监控和隔日反向交易的检查。同时，公司利用公平交易分析系统，对各组合间不同时间窗口下的同向交易指标进行持续监控，定期对组合间的同向交易进行分析。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投资组合间虽然存在同向交易行为，但结合交易价差分布统计分析和潜在利益输送金额统计结果，表明投资组合间不存在利益输送的可能性。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异常交易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三季度债市围绕弱现实、强监管和政策发力预期展开，利率先下后上，波动性有所加强。具体来看，7月份利率先升后降，多品种收益率续创新低，上旬货币政策工具连续推陈出新，央行公告将于近期开展国债买卖到设立临时正逆回购工具，市场一度猜测央行意在下场指导长端利率，以有效地向市场传递价格信号，导致了债市在此期间的快速回调，30年期国债一度回到央行关注点位2.5%；7月下旬三中全会公报公布，指出要“坚定不移实现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央行降息、存款调降紧随其后，债市再度走强。

8月份债券收益率整体收高，月初海外市场波动加剧，空头回补下人民币汇率压力明显缓解，债市做多情绪有所强化，但央行对稳定长端利率的态度较为坚决，大行大量卖出国债、交易商协会就部分机构国债二级市场交易的违规行为加强监管、央行将对金融机构持有债券开展压力测试等消息影响，债券市场出现本月的第一波调整；不过月中公布的偏弱的金融数据、以及监管层面的流动性投放与喊话呵护在不久后率先止住了无风险利率的上行态势；至月末，逆回购投放与财政集中支出将隔夜回购利率压至利率走廊下限附近，资金面处于年内低位，债市情绪明显企稳，月内债市维持区间震荡。

9月份利率先降后升，曲线整体变陡。内需不足下经济复苏斜率偏低问题依旧凸显，政府对完成全年5%增速目标的任务约束在降低，市场对央行卖券操作“脱敏”，继续博弈年内货币端的增量政策，推动债市走强。然而进入9月下旬后，一揽子支持性货币政策落地，政治局会议表态积极，会议文件隐含决策者对经济形势和经济态度的转变，推动市场风险情绪显著回升，在“股债跷跷板”效应、新增国债发行预期、理财等非银机构转向防守策略的推动下，债市面临较大的止盈压力，中长期利率债普遍大幅回调，10年期国债在触及2%关键整数点位后快速回调至2.2%附近。

此外，单季度信用债表现与利率债出现一定分化，信用利差大幅放宽。8月的信用债调整由现券成交活跃度下降触发，在大行卖债、资金面均衡偏紧、稳增长政策预期加码与基金赎回相关信息等因素的发酵下，信用债整体走弱。9月信用债弱势延续，受到理财季度回表压力、资金面偏紧、以及非银机构对增持信用债态度偏谨慎的影响较多。

展望四季度，债市需要更加关注灵活性和流动性。目前利率债已经调整到了有一定吸引力的点位，随着10年期、30年期国债回到2.2%和2.4%附近，参考传统的利率锚MLF利率2%的位置，长债的吸引力已明显提升。但是，当前债市面临的逆风因素也不容忽视，一是随着财政的发力，政府债供给量和节奏预期会发生变化，增发的利率债若集中在四季度发行，供给压力会偏大；二是临近年底机构行为可能趋于谨慎，叠加股市的快速上涨或引发资金搬家问题，进而带来一定的负反馈风险。但考虑到短期内基本面延续弱修复态势，四季度降准降息等支持性货币政策仍然可期，债市有望在稳增长政策交易步入平稳期后。产品将更加注重流动性和灵活性，以宽幅震荡思路操作，谨慎参与长久期利率债波段，筛选更有安全垫和性价比的个券参与。

报告期内，基金跟随市场变化积极调整仓位，加仓中短久期信用债和银行二级资本债，将杠杆维持在中性位置，同时通过长久期利率债波段交易增厚盈利。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中加颐睿纯债债券A基金份额净值为1.0403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1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26%；截至报告期末中加颐睿纯债债券C基金份额净值为1.0225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3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26%。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人民币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5,773,682,892.12	99.99
	其中：债券	5,773,682,892.12	99.99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03,050.86	0.01
8	其他资产	1,384.83	0.00
9	合计	5,773,987,327.8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281,363,556.92	50.0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870,321,375.86	19.09
4	企业债券	103,626,715.32	2.27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42,369,025.75	3.12
6	中期票据	3,246,323,594.13	71.21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773,682,892.12	126.64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40210	24国开10	3,900,000	397,187,219.18	8.71
2	240215	24国开15	2,000,000	201,176,383.56	4.41
3	092280014	22上海银行二级资本债01	1,500,000	155,839,849.32	3.42
4	232400013	24渤海银行二级资本债01	1,500,000	151,910,309.59	3.33
5	092280139	22交行二级资本债02A	1,300,000	136,130,757.38	2.99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运用股指期货进行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国家开发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人民银行处罚。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外汇管理局处罚。中国建设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处罚。交通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人民银行处罚。中国民生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处罚。上海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处罚。渤海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处罚。平安人寿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处罚。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其他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314.8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69.95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384.8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流通受限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中加颐睿纯债债券A	中加颐睿纯债债券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798,667,265.06	3,207,427.8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43,170,620.99	1,539,508.6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561,067,221.14	3,138,292.5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380,770,664.91	1,608,643.97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40701-20240930	979,558,122.21	0.00	0.00	979,558,122.21	22.35%
	2	20240701-20240930	993,749,440.64	0.00	0.00	993,749,440.64	22.68%
产品特有风险							
<p>本基金报告期内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该投资者所持有的基金份额的占比较大，该投资者在赎回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时，存在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另外，该投资者在大额赎回其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时，基金可能存在为应对赎回证券变现产生的冲击成本。</p>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中加颐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2、《中加颐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中加颐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处

9.3 查阅方式

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纬路35号综合办公楼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0-95526（免长途费）

基金管理人网址：www.bobbns.com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4日